

# 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文件

厦外理〔2019〕商字1号

## 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关于理货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

各商户：

根据交通运输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《港口收费计费办法》（交水规〔2019〕2号）精神，理货服务费实行市场调节价，由理货公司分别与委托方协商确定具体收费标准。按照《港口收费计费办法》的有关要求和厦门港口理货服务市场的实际情况，现将我司对外提供的理货服务业务及其《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理货服务费分类业务收费标准》予以公布，自2019年4月1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理货服务费分类业务收费标准

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

抄送：厦门港口局、厦门市发改委、厦门港务集团、厦门港务发展

厦门外轮理货有限公司

2019年4月1日印发

